

江苏理工学院文件

江理工招标〔2017〕152号

关于印发《江苏理工学院委托社会代理机构 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江苏理工学院委托社会代理机构采购管理办法（试行）》已经校长办公会研究通过，现将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江苏理工学院委托社会代理机构 采购管理办法（试行）

根据《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省属高校政府采购工作的通知》（苏财购〔2017〕46号）有关委托社会代理机构采购的要求，结合学校实际，特制订本办法。

一、择优选择代理机构。综合考虑社会采购代理机构的执业能力、管理水平和收费等情况进行选择，其标准如下：

（一）具有高校采购代理经历。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时间在1年以上，有代理2所以上高校（含常州市高职院）业务经历，且在江苏省政府主管部门备案的采购代理机构；

（二）考核成绩评价较好。结合常州市财政部门上年度的考核成绩，且质疑、投诉相对较少，在各类媒体上相关负面消息较少的代理机构；

（三）收费合理。采购代理机构接受学校委托从事编制采购文件（包括编制资格预审文件），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并答疑，组织开标、评审、定标，处理质疑和投诉，以及提供前期咨询、协调合同的签订等业务，所收取的费用不高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规定的相应档次标准。对于批量或大额采购代理项目收费应下浮一定比例费用。

二、严格履行委托代理协议。根据双方协议明确代理采购的范围、权限和期限等事项。发现代理机构没有完全履行

代理范围内事项的，招投标办公室应当予以记录，代理机构3次不按照协议规定履责的，学校可以终止双方协议。

三、依法完善采购文件。学校对采购文件中的技术和商务条款设定的经济性、适用性负责，代理机构对上述条款设定的规范性、合法性承担审查责任，但不得作有倾向性和排他性的修改。如发现代理机构作出不当修改的，除责成其纠正外，至少半年内不再委托该代理机构采购。

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审查把关不到位，出现明显错误或产生歧义，导致采购失败的，至少半年内不再委托该代理机构采购。

四、明确处理质疑投诉责任。供应商就采购事项向代理机构提出的质疑和投诉，代理机构须负责依法对供应商的质疑、投诉进行回应，学校相关职能部门应予配合。代理机构推诿的，除要求其改正外，至少半年内不再委托该代理机构采购。

五、资料整理规范移交及时。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江苏省政府采购档案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目录，在采购合同签订后15日内，将采购过程中形成的完整资料1套移交学校招投标办公室。发现代理机构移交资料不完整、不及时，招投标办公室应要求其改正。有上述行为累计达到3次的，学校至少一年内不再委托该代理机构采购。

六、依法纠正并报告。发现代理机构在从事学校采购业

务过程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招投标办公室应当要求其改正，代理机构不改正的，应及时向常州市财政部门报告，且至少二年内不再委托该代理机构实施采购。

七、加强考核与考核结果的运用。学校招投标办公室根据本规则第一条标准，定期对委托采购的社会代理机构履约情况进行评价、排序，并根据评价结果，确定委托代理项目的类别和数量。对于排序最后的代理机构逐步减少或终止项目委托。

八、本办法由招投标办公室负责解释，自发布之日起试行。

附件：社会代理机构履约情况评价表

附件

社会代理机构履约情况评价表

项目	评价要素	评价要点	得分
1. 执业能力 (24分)	1.1硬件条件	(1) 专业人员数量(4分) (2) 开标、评审等场所数量(4分) (3) 监控设施配备与使用(4分)	
	1.2软件条件	(1) 备案后从业时间(4分) (2) 代理高校数量(4分) (3) 取得财政部门培训证书人数(4分)	
2. 服务水平 (36分)	2.1项目咨询与论证	(1) 项目咨询的便利性(1分) (2) 论证的有效度(2分)	
	2.2招标公告	(1) 公告的规范性(3分) (2) 公告的及时性(2分)	
	2.3标书制作	(1) 合法性、规范性(5分) (2) 制作效率(2分)	
	2.4开标与评审	(1) 资格审查能力(3分) (2) 现场组织能力(3分) (3) 评审的公信度(5分)	
	2.5公示与合同签订	(1) 评审结果的送达与确认(2分) (2) 合同审查的能力(3分)	
	2.6质疑与投诉处理	(1) 沟通的技术与时效(3分) (2) 处理的规范性(2分)	
3. 收费情况 (20分)	3.1收费价格	(1) 收费的规范性(8分) (2) 费用的优惠程度(12分)	
4. 资料档案 (10分)	4.1整理与归档	(1) 资料的真实性(3分) (2) 整理的完整性、有序性(3分)	
	4.2保密与移交	(1) 移交的及时性(2分) (2) 资料的保密(2分)	
5. 社会影响 (10分)	5.1媒体报道	相关媒体正面报道数量(4分)	
	5.2政府部门表彰	政府相关部门书面表扬或奖励(6分)	

注：本表由招投标办公室组织相关供应商、省库评审专家及学校相关部门的采购人员进行评分。

(此页无正文)